# 十年公约

（2026-10-20 第八次修订）试行

这是一份双向的约定。加入之前，请花几分钟读完下面的条文——它既是你对这里 1,989 位博主许下的承诺，也是这里对你的承诺：帮你的博客被真实的人读到，并陪它一起走过十年。读完你会更清楚，这十年我们各自要守住什么。

## 第一条 总则

在这里，你的每一次更新都会通过“虫洞”被随机送到其他成员和访客面前——上线至今已累计送达 608,816 次，平均每个成员博客被送到过约 306 次。写作因此不再是自说自话：有人真的读到、回来、留下回应，你的观察、记录和表达会在这种真实的往来里慢慢长出来。这，就是『十年之约』想陪你做成的事——我们的博客十年不关闭或者更久，并保持更新和活力。

## 第二条 加入“十年之约”，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

（一）加入『十年之约』的博客，需具有独立的域名，域名的注册和使用符合ICANN 的要求。不接受免费域名，如果你的博客正在使用二级域名，你必须拥有该二级域名对应主域名的所有权，不接受三级及以下级别域名。

（二）备案要求：加入『十年之约』的博客不限制是否备案。如果你的博客已备案，需保证你的备案信息为你个人的真实信息，且域名所有人与备案信息一致，并按工信部和公安机关的要求在博客页脚标注备案号。

（三）内容要求：

生活记录类：包括但不限于（旅行、摄影、自传、文学、历史、日常记录）等。

加入『十年之约』的生活记录类博客，原则上需已建立十二个月及以上，累计发布文章不少于15篇，其中原创文章占比不低于75%。不得发布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的内容。

学习记录类：鉴于实现步骤的大体相似，因此坚决杜绝雷同，建议记录实现过程中各种意外的 debug，文中可以轻易搜索到的实现步骤尽量引用原始博文，但严禁大篇幅搬运，少数被删库的稀缺资源不在此条约束范围之内。

加入『十年之约』的学习记录类博客，原则上需已建立十二个月及以上，累计发布文章不少于30篇，其中原创文章占比不低于70%。不得发布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的内容。

计算上述原创文章占比时，资源分享、好文收集、软件或激活工具分发、链接合集，以及乐谱、歌词、图片的转贴，均不计为原创文章。

（四）优秀文章展示：加入后，只要登记了订阅地址，你的博客就会自动接入『十年之约』的「RSS」聚合——你的新文章会和全站 132,762 篇成员文章一起，出现在成员和访客的订阅与发现入口，让搬不走的原创内容被持续看到，而不是发完就沉底。订阅地址：（https://www.foreverblog.cn/feeds.html）。为了让读者点开的每一篇都值得读，新文章收录后会逐篇判定，拿不准的一律从宽：占位稿、测试稿、整篇加密读不到正文的文章、没有可读正文的空壳，不进入文章列表与首页；节日祝福或一两句话的近况、关于博客本身的站务说明、转载或搬运他人作品的文章，进入文章列表，但不上首页推荐；其余文章正常展示，并可被选上首页推荐。文章修改后会重新判定；认为判定有误的，可联系项目组复核，项目组复核确定后不再自动改判。博客处于违约整改期或被暂停虫洞推荐期间，文章暂不进入聚合，恢复后照常展示。登记的订阅地址失效时，若博客首页声明了同一站点下的新订阅地址，项目组将自动更新你的登记；新地址在其他域名下的，请自行在个人专属页面修改。也正因为这条通道对所有人都珍贵，出现滥用行为会导致你的站点「RSS」被移除，原因包括但不限于频繁出现无意义水文、违规文章等。

（五）博客内容版权：加入『十年之约』的博客，博主必须对其发布的全部原创内容拥有完整、独立的版权。凡转载或引用他人作品，博主务必确保按照原作者的版权要求或留下出处。博客所使用的程序、主题、框架等，需在页脚或站内显著位置进行明确的版权声明。若博客因版权问题引发纠纷，我们将依据相关约定，对该博客按照违约进行处理。

（六）不允许加入『十年之约』的博客：

（1） 宣扬或鼓吹暴力、色情、犯罪、赌博、恐怖主义、邪教、纳粹、战争、种族歧视等违反法律、道德、引导对立、人道主义的博客；

（2） 通过捏造事实、断章取义、片面报道或引用无公信力材料等手段，蓄意误导公众对特定国家/地区、组织或个人的认知的博客；

（3） 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、版权的博客；

（4） 发布或泄露他人隐私信息的博客；

（5） 非个人独立写作的博客，包括纯转载站、下载站、站群、营销号、平台号；为公司、产品或服务推广引流的内容站（如以品牌或产品命名、文章围绕自家产品批量产出、首页设有网店或商务合作等经营入口、版权署名为公司或工作室）；以及教人规避平台审核、从事黑灰产的推广站。上述博客即使发布的是技术长文，也不予加入。

（七）博客题材：申请加入时，须如实勾选博客题材，所选题材应真实反映博客的内容重心。现有题材共九项：摄影、视觉、旅行、美食、影音、读书、生活、技术、财经；每个博客最多勾选两项。

## 第三条　加入“十年之约”的方法

（一）在『十年之约』官方网站按要求如实提交你的资料，提交前须通过邮箱验证码确认邮箱。项目组按第二条、第四条（一）审核你的申请，申请结果通过邮箱发送，未通过时写明理由与对应条款；通过十年之约 Telegram 机器人查询过申请进度的，结果出来时也会以私信告知。

（二）加入规则和最终评估结果仅代表本站第二条的加入标准，不构成对任何博客站点品质的客观评价。

（三）申请时所勾选的博客题材，由审核组予以核实。题材与博客实际内容明显不符的，其申请将被驳回，并告知理由。

（四）申请时登记的网址须能正常打开。审核时确认首页无法打开的，申请将被驳回；因网络原因暂时无法判断的，转人工审核，不直接驳回。登记的网址已在『十年之约』中（审核中或在约），或同一网址在近三个月内被驳回过的，申请将被驳回。曾经离开『十年之约』的博客可以重新申请，按本公约正常审核，过往记录作为审核参考。

（五）签约日：博客第一次审核通过、成为在约成员的那一天为签约日。在约年数、签约年度、周年荣誉和证书都从这一天算起；博客从「可能异常」或违约整改期恢复的，签约日不变。早期成员没有通过日期记录的，以登记日期为准。同一个博客在『十年之约』有两条及以上登记的，项目组会将其合并为一条，签约日以保留的那条登记为准，网址、名称、邮箱等资料以正在使用的那条为准；被合并登记的旧页面会自动跳转到保留的那条。

## 第四条　审核人员要求

（一）申请审核一般由系统自动完成，几分钟内出结果：域名、网址重复、站点能否访问按规则判定；内容由 AI 依据博客首页与近期文章判断，驳回须对应本公约明确条款并有依据（内容类问题须引用具体文章），依据不足的按通过处理。涉及政治、法律等争议，或网站内容、域名归属无法自动判定的，转人工复核，项目组会在15个工作日内处理，由于一些不确定因素，最长不超过30个工作日。

（二）博客网址、名称、寄语、订阅地址、详情页地址、登记邮箱等信息发生变更时，请在个人专属页面自助提交修改。登记邮箱以新邮箱收到的验证码确认后立即生效，原邮箱会收到通知；订阅地址、详情页地址（格式合规且未被占用）提交后一般立即生效；网址、名称、寄语由系统自动审核，一般几分钟内完成。每个签约年度可自动审核的次数为：在约第N年N+1次，最多15次，审核通过或未通过均计一次；绑定十年之约 Telegram 机器人的，每年另加1次（不受15次上限限制，解除绑定后取消）。次数用完或其他需要人工复核的情形，修改转人工处理，不会因此被拒绝，项目组会在15个工作日内处理并告知结果。审核通过前，维持修改前的信息。博客名称、网址变更生效后，将自动记入该博客公开的大事记。审核结果通过邮件告知，已绑定 Telegram 机器人的同时以私信告知。头像无需提交修改，它随登记邮箱自动显示（见第七条（一）），请到该邮箱对应的 Gravatar 头像服务更换，QQ 邮箱显示 QQ 头像。

（三）本公约规定的加入规则及审核结果，仅作为判断博客是否符合『十年之约』加入资格的依据，不构成对博客内容质量、技术水平、运营能力等方面的客观评价。

（四）审核人员在审核过程中，不得擅自将本公约未明确列为强制要求的条件作为核心审核标准，不得将非优先等级的条件提升为优先审核条件，如发现有上述情况将被逐出审核人员队伍，永不录用，情节严重的将对其个人博客标记违约处理。

（五）加入后，成员可在个人专属页面自助修改博客题材，但相关修改须经审核组审核通过后方才生效；在审核通过前，维持修改前的题材。

（六）变更登记网址仅限同一个个人博客搬家。项目组依据新旧站点的文章标题、正文与作者署名核实是否为同一博客；原站点已无法访问的，以项目组此前收录的文章为准。新域名不符合第二条（一）、新网址已登记在『十年之约』中（含近三个月内被驳回的记录）、新网址无法正常打开，或经核实并非同一博客的，变更申请将被驳回。仅更换 http/https 或增减 www，以及原网址已永久跳转（301）到新网址的，在满足前述域名与登记要求后直接通过；无法自动判定的，转人工复核，时限按本条（二）。

## 第五条　加入“十年之约”后，你享受的权利

加入后，你可以拿到：

（一）被看见：你的更新会进入「虫洞」的随机分发池，也会自动进入全站「RSS」聚合，被成员与访客持续发现。虫洞默认只把访客送到还在更新的博客；分发只看「你还在写吗」和「你写的是不是自己的东西」——不看你加入多久。新成员和老成员，做到同样的事就拿同样的曝光。

（二）被连接：融入这里 1,989 位博主的互访生态，你的读者，很多本身也是长期写博客的人；

（三）专属福利：以成员专属价获取香港区域服务器 / 虚拟主机等（详见“成员专属福利”），让博客付得起地活满十年；

（四）你可邀请他人加入『十年之约』，但被邀请的博客需满足第二条的要求。

（五）你可随时在个人专属页面自助退出『十年之约』，确认后立即生效，无需等待项目组审核；退出时可简要说明理由（选填），所填理由按第七条（四）记录与公示。退出后原有记录照常保留，日后可重新申请加入。

（六）虫洞随机推荐：本站通过「虫洞」等机制，将访客随机导流至仍在更新的在约博客，为你的博客带来真实曝光。此为本约的核心机制之一，加入即表示你理解并同意，你的博客可能被「虫洞」等机制随机推荐给访客及其他成员。

## 第六条　违规判断及处理

（一）博客停止更新长达12个月及以上（以项目组能正常抓取其订阅地址为前提）的，项目组会以邮件形式联系博主确认是否还在维护；登记邮箱或博客网址相同的多个博客，合并为一封信。发信前，若在博客首页或站点地图看到近期更新，则不发信。期限为一个月，从确认邮件成功发出之日起算；邮件被退回或发送失败的，期限不起算，重新发送成功后从重发之日重新起算；邮件发出后第20天，项目组会再提醒一次。期限内博主发布新文章的，视为已回复「还在维护」。博主确认不再维护（可在邮件或个人专属页面操作）的，按主动退出处理，转入已离约，不记录违约。提醒邮件已发出、一个月期满既没有回复也没有新文章的，记录违约，并以邮件告知；

（二）博客连续三个月内发布“水文”或无实质内容的文章累计超过10篇（“水文 / 无营养内容”指无实质信息、凑字数、重复内容等，如仅一句话记录、纯图片无说明等），项目组会以邮件形式进行提示，并逐篇列出相关文章；同一博客每月最多提示一次。博主可在提示邮件发出之日起30天内修改或删除这些文章。期满后项目组只复查邮件中列出的文章：已删除或已修改的不再计入；仍未修改的超过10篇，且复查确认仍属水文的，记录违约；复查结果不能确认的，不予处理；

（三）博客因数据丢失（删库）、服务器故障等无法打开的，项目组每天检查三次，三次都确认打不开才记为打不开的一天；当天任一次能打开的，重新计算；因超时、访问受限、域名解析异常或项目组自身检查故障等无法确认的日子，不计入也不清零。连续满7天，项目组以邮件提醒，博主可通过提醒邮件或个人专属页面报备，报备后30天内暂停计算；连续满15天、且项目组换一条线路复查后仍无法打开的，记录违约。项目组的检查服务器在境外，因超时或域名解析异常连续7天都无法确认的博客，以及访客反映或项目组发现打不开的博客，由项目组人员用境内网络打开核实：确认打不开的当天以邮件告知，第7天、第15天各再核实一次，第7天仍打不开的以邮件提醒，第15天仍打不开的记录违约；其间任一次能打开的，重新计算；博主同样可以报备，报备后30天内暂停核实。项目组人员确认博客打不开后，名录中该博客显示「暂时联系不上」，在约年限暂不点亮，恢复访问后改回；

（四）博客类型发生变更（包括但不限于纯搬运、采集、广告、下载、影视、博彩、信贷、金融等具有商业性质或违法性质内容），或不再符合个人独立博客类型的，记录违约；其中出现色情、赌博（博彩）内容的，按本条（八）处理；

（五）记录违约后进入30天整改期：整改期内博客仍留在名录中（因无法打开记录违约的，按本条（三）显示「暂时联系不上」），但暂停虫洞推荐，文章暂不进入聚合。整改期内，因停更记录违约的博客发布新文章或回复「还在维护」、因无法打开记录违约的博客恢复访问的，项目组将自动恢复并以邮件告知，每次违约仅自动恢复一次；由项目组人员用境内网络核实而记录违约的，博主修好后可回复项目组邮件或在个人专属页面申请恢复，项目组人员用境内网络打开确认后恢复，整改期满前5天项目组人员也会再核实一次；其他情况，博主可在个人专属页面或通过项目组邮件中的链接申请恢复，项目组复查后将结果通过邮件反馈，其中网站访问与更新情况复查无法确认的，按有利于博主的方式处理。每次违约仅受理一次恢复申请，审核期间整改期暂停计算、审核结束后顺延。整改期满30天仍未恢复的，转为已离约，需重新申请加入。

（六）成员所挂博客题材应与博客内容重心相符，不得为获取曝光而虚报（如内容与所挂题材明显不符，却将其改挂至成员较少的题材下）。项目组定期按近期文章核对，经两次独立判定一致、确认成员申报的题材与内容重心明显不符的，项目组将其改为与实际内容相符的类别（最多两项），记录在案，并在个人专属页面告知；成员不同意的，可按第四条（五）重新提交题材修改。尚未选择题材的博客，项目组可按其近期文章为其补上题材并告知；非成员本人申报的题材，项目组只提出建议，由成员确认。

（七）成员登记在名录中的域名，其首页须为本人个人博客并持续提供可抓取的 RSS。将登记域名改作导航站、门户站、聚合站、产品或工具落地页、广告页等非个人博客用途，或将博客迁出登记域名、致项目组无法在登记地址抓取到本人博客更新的，视为借本项目曝光为站外引流，按本条（四）记录违约；提交将登记域名变更为上述站点的变更申请，项目组将直接驳回。本规则公布前已如此的，项目组先停止其虫洞推荐并以邮件提示、暂不记违约；本规则公布后新发生的，依前述处理。

（八）博客或其登记地址出现色情、赌博（博彩）内容的（包括网站被他人入侵后发布、登记域名到期后被他人注册使用），不适用本条（五）的整改期：项目组以邮件告知登记邮箱后，直接将该博客移出『十年之约』，删除其在本站的资料与记录，项目组发出的邮件留存备查。项目组核实属于误判，或博主在移出后30天内清理干净的，项目组可以从备份恢复其资料与记录，在约年限连续计算。博主清理后，可按第三条重新申请加入。

## 第七条　隐私条款

（一）加入『十年之约』后，你提供的邮箱需要支持 Gravatar 头像，该头像将用于在“十年之约”官方网站上公开展示。

（二）加入『十年之约』后，同意『十年之约』抓取你博客的 RSS，并公开展示你的最近更新，便于其他成员和访客访问。展示位置包括你的成员详情页、虫洞落点、官网文章列表；经推荐的文章还可能出现在官网首页「最新文章」和『十年之约』Telegram 公开群的每日成员文章中，展示内容包括标题、作者、题材、不超过80字的摘要、页面截图与原文链接。若不希望在成员详情页和虫洞落点列出你的最近文章，可在个人专属页面自行关闭「最近文章」显示，即时生效；若希望不在上述任何位置展示，请向项目组说明。

（三）加入『十年之约』后，同意『十年之约』官方网站记录你的昵称、电子邮箱、博客网址与描述、订阅地址、博客题材等信息，以及为提供服务所必需的使用记录（登录个人专属页面的时间、虫洞抽中与送达记录、系统邮件的发送与退信状态、退订记录）；使用记录只用于统计成员活跃情况与处理邮件投递，不计入虫洞分发权重。项目组承诺对你提供的电子邮箱、个人联系方式等隐私信息严格保密，除法律法规要求、获得你明确授权或下列委托处理外，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。为提供服务，项目组委托以下服务商处理必要数据，且只用于该项用途：阿里云邮件推送（发送系统邮件）；WeAvatar（按邮箱哈希值加载头像，不发送邮箱原文）；DeepSeek（审核申请、申诉与资料修改，判定文章与留言内容，只发送内容本身，不发送邮箱等联系方式）；Telegram（机器人私信与公开群）；Cloudflare R2（存放加密后的数据备份）。

（四）加入『十年之约』后，提前关闭或因个人原因主动退出十年之约，同意『十年之约』项目组记录你的博客关闭或退出的时间及简要理由（不包含隐私信息），并在官网公示。

（五）加入『十年之约』后，项目组会采取行业通用加密标准存储用户数据，如发生数据泄露等情况会第一时间通知受影响用户。

（六）加入『十年之约』后，同意『十年之约』在约期间定期（约每月一次，审核通过和更换网址时也会更新）自动访问你博客的首页，以及经 RSS 抓取到的新文章页面，生成截图并公开展示于官网首页、成员名录、成员详情页、虫洞落点、『十年之约』Telegram 公开群的每日文章卡片，以及发给你本人的提醒消息中。截图由系统以普通访客身份生成，不会登录你的博客；文章截图只保留最新的一部分，较早的自动删除。你可在个人专属页面手动更新网站截图；不希望生成或展示截图的，可向项目组说明，由项目组为你关闭。

（七）成员可自愿在『十年之约』Telegram 机器人中验证登记邮箱，绑定该邮箱名下的全部在约博客；每个博客同一时间只能绑定一个 Telegram 账号。绑定即表示同意『十年之约』记录你的 Telegram 账号编号、用户名、显示名、绑定时间及机器人命令的使用记录，并通过机器人向你私信以下内容（可能附博客首页截图）：与邮件同时发出的履约提醒（私信中的操作按钮与邮件中的按钮效力相同，以先操作者为准）；博客打不开、订阅读取异常、HTTPS 证书即将到期或已过期等提前提醒；文章入选每日推荐、资料修改审核结果、在约满三年/五年/十年、每周虫洞送达小结、成员页新留言（含留言人名称与留言摘要）等通知。私信不替代邮件，相关邮件照常发送；绑定后在交流群中免去新人观察期。未绑定者在机器人中查询审核中的申请进度的，项目组会记录其 Telegram 账号编号，仅用于申请有结果时私信告知一次。你可随时在机器人中发送 /unbind 解除该账号下的全部绑定，或在个人专属页面逐个博客解除，解除后不再收到私信，绑定带来的权益同时取消。

（八）『十年之约』通过系统邮箱向你的登记邮箱发送与本公约有关的通知，包括验证码、申请与资料修改的审核结果、履约提醒、留言提醒等；这些通知与你的博客权利义务直接相关，不提供退订。此外，项目组可能向在约成员的登记邮箱，以及名下申请全部未通过的申请邮箱，发送活动邀请等公告类邮件，退过信的邮箱不会再收到；每封公告类邮件都附有一键退订链接，退订后该邮箱不再收到任何公告类邮件，但仍会收到上述与公约有关的通知。

## 第八条　“十年之约”项目组倡导之博友精神

（一）守法。『十年之约』成员的博客建立、维护均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。如果博客在境内主机建立，则经过合法的 ICP 备案且信息真实有效。如果博客在境外主机建立，则符合主机所在地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博客所使用的域名和主机会及时续费。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和版权，未经原作者授权，不转发、转卖、转赠、公开分享他人的知识产物（包括但不限于付费的模板、插件、文章、图片、源码等）。

（二）平等。无论『十年之约』的成员来自哪里、是男性还是女性、年龄大小、工作类型、使用的是什么域名和主机、主机在境外还是境内、主机和域名的价格高低、文笔好坏、更新频率快或慢等，均人人平等。

（三）互访。我们鼓励『十年之约』的成员间进行博客互访，构建有效的交流生态。

（四）互助。成员遇博客故障、域名解析问题、主机异常或垃圾评论攻击等情况时，其他成员可在能力范围内提供无偿帮助；若涉及定制化技术支持等特殊需求，可协商付费协助。需特别说明：提问前成员应先通过官方帮助页、搜索引擎自主查找资料并尝试解决，对未主动尝试即直接提问的，其他成员有权拒绝帮助，倡导“先思考、后求助”的互助原则。

（五）互敬。『十年之约』的成员会尊重其他成员的工作性质、个人习惯、宗教信仰等。

（六）活力。『十年之约』的成员，拥有写博的热情，保持博客的活力。

（七）真诚。『十年之约』的成员，真诚对待其他成员，在博客留言时，不说谎话、假话、套话，不留虚假信息欺骗他人（如将邮箱写成qq@qq.com或admin@qq.com），不留无意义的和垃圾评论（如仅仅写“学习了”或提交无关评论）。如对其博文观点有异议，可以在遵守所有博友精神的基础上展开辩论，但不得进行人身攻击、诽谤造谣等违法行为。

## 第九条 补充说明

（一）开启广告拦截插件后，博客页面出现显示异常（如布局错乱、内容缺失）或直接限制访问、禁止阅读的，不符合加入要求。

（二）文章仅展示标题或部分内容，需关注公众号或跳转第三方才能阅读全文的，不符合加入要求。

（三）页面设计严重影响阅读体验（如排版混乱、色彩搭配冲突导致视觉不适、弹窗频繁干扰浏览等）不符合加入要求。

（四）过度收集访客隐私信息的，或将访客提交的隐私信息泄漏给任何第三方的，不符合加入要求。

## 第十条 免责声明

（一）本站为公益项目，仅提供网址展示和收录，不对所链接网站的合法性、时效性、安全性等负责，其任何内容亦与本站无关，请自行分辨并确认风险再做访问。特此提醒：访问陌生网站注意保护个人隐私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（二）『十年之约』项目组有制定、修改与解释本公约的权利，本公约内容如有变更，将在官网通知，如有异议，请联系项目组。

（三）项目组基于活动需求抓取的博客「RSS」内容、展示的成员博客更新信息等数据，均为成员已同意公开的内容，仅用于在官网和『十年之约』Telegram 公开群中展示成员更新，以及按本公约进行审核与判定；项目组不对该部分公开数据的准确性、完整性、时效性做担保，若因数据抓取技术误差、成员自行修改博客内容或关闭公开权限导致的数据展示异常，项目组不承担责任；任何成员不得将活动内公开的大数据信息用于商业推广、恶意爬取、骚扰他人等违规用途，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使用者自行承担。

（四）加入活动的博客均为个人独立运营，其内容观点、运营决策、技术维护等均由博主独立负责，与『十年之约』项目组无关；项目组仅依据本公约审核博客加入资格，不参与博客内容创作、技术架构搭建及日常维护，若因博客自身出现技术漏洞、内容侵权、违规运营等引发的法律纠纷、用户投诉或财产损失，均由博主承担，项目组不承担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法律责任。

（五）本公约未尽事宜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执行。

本“公约”自 2026 年 10 月 13 日起试行。

## 修订记录

2026-10-20 第八次修订：第六条（三）补写境外检查无法确认时由项目组人员用境内网络核实的做法，以及确认打不开后名录显示「暂时联系不上」；第六条（五）「整改期内仍在名录中正常显示」改为「仍留在名录中」，补写人工核实而记录违约后的恢复方式；第六条（八）补写移出后30天内可从备份恢复。

2026-10-13 第七次修订：第六条新增（八），博客出现色情、赌博（博彩）内容的，不设整改期，邮件告知后直接移出，邮件留存备查，博主清理后可重新申请；第六条（四）同步写明这一情形按（八）处理。

2026-10-06 第六次修订：按网站现行做法补写规则。第二条补写原创文章的计算口径、文章收录后逐篇判定、新增不予加入的第（5）类；第三条补写邮箱验证、网址可访问与重复申请、签约日；第四条补写系统自动审核、资料修改的自动审核次数、网址变更；第五条退出改为自助、即时生效；第六条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（五）（六）写明停更确认、水文复查、打不开计数、整改期与恢复、题材调整的具体做法；第七条补写最近文章开关、使用记录与委托处理、网站截图、Telegram 绑定与私信、邮件退订；第十条（三）同步展示范围。

2026-10-04 第五次修订：新版网站上线。第二条（四）RSS 聚合改为登记订阅地址即自动接入，第二条（七）题材改为九项；第四条（二）资料改为在个人专属页面自助修改；第五条（一）写明虫洞分发不看加入年限；第六条新增（七）登记域名须为本人个人博客。

2025-09-10 第四次修订。

---

公约会随项目发展修订，最新版本始终可在 www.foreverblog.cn/treaty.html 查看；本文件内所有统计数字都是生成当日的数字。